

中共上海立达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立达委〔2025〕11号

关于评选 2025 年度师德标兵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处室：

为建设政治素质过硬、业务能力精湛、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，争做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的“四有”好老师，展现当代教师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的精神风貌，树立一批教书育人的先进典型，激励广大教师履行立德树人的崇高使命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评选表彰 2025 年度上海立达学院师德标兵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与名额

凡具有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的我校专职教师及辅导员均可参加评选，各学院推荐候选人名额分配表如下：

学院	推荐候选人名额
马克思主义学院	1
财经学院	2
传媒学院	2
艺术设计学院	2
数字科学学院	2

人文社会科学学院	2
护理学院	1

本年度的评选工作，学校鼓励、支持各学院培养和激励各类先进及标兵再立新功，形成树立先进、学习先进、看齐先进、赶超先进的工作局面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。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，秉持学术良知，恪守学术规范，遵守法律法规。

（二）传承师道，引领师风。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，甘为人梯、乐于奉献；爱岗敬业、关爱学生，潜心治学，奋发进取，淡泊名利、志存高远的崇高风范；以言传道、以行垂范的师道，锐意进取、求真务实、精湛高超的师艺。

（三）岗位奉献，崇德向善。全心全意帮助学生全面发展，为人师表，身体力行，以良好的学识风范和人格魅力感染学生，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。在细微处显师德，于日常中扬师风。

（四）严谨治学，勇于创新。具有优良教风，不断探索新的教学方式、方法。实事求是，团结合作，协同创新，积极投身学校教学改革，在教学、科研中成绩显著。

三、评选工作的组织领导

成立师德标兵评选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评选委员会”），人员组成如下：

主 任：李艳玲 黄亚钧

副主任：蔡中奇 郭 霖 董珊珊 祁焱华

成 员：张鹏年 赵树多 焦中明 潘 婷 郑贺春

王 杰 王楚明 林 迅 朱方胜 李光布

严玉萍 李 荣 张凤辉 谢倩倩 程荟荟

方 海 郭 虹 効红娟

评选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，负责评选工作的日常事务，办公室主任由党委办公室负责人兼任。

四、评选程序及时间安排

（一）各单位民主推荐候选人（8月29日前完成）。

（二）评选委员会办公室对候选人材料进行审核（9月2日前完成）。

（三）评选委员会对推荐候选人进行初评，确定候选人资格（9月3日前完成）。

（四）候选人名单公示，广泛听取群众意见（9月9日前公示完毕）。

（五）经党委会、校长办公会审批，发文公布。

五、评选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应高度重视，切实做好推荐工作。要本着“树榜样，学标兵”的原则，坚持标准，实事求是，择优推荐。

（二）被推荐为师德标兵的候选人，均要填写《上海立达学院师德标兵推荐表》，贴上1寸彩色登记照，并由所在单位党支部签署意见，同时报送不超过3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（A4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）。

（三）所有报送材料必须提交A4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，于8月29日（星期五）15:00前报送到学校办公室，电子文档请发送到邮箱：lidaxxgk@163.com，电子档逾期未报视为自动放弃。

六、表彰奖励

在每年教师节期间给予表彰，授予上海立达学院年度师德标兵荣誉称号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上海立达学院师德标兵推荐表》

中共上海立达学院委员会
2025年8月27日

上海立达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25年8月27日印发

附件：

上海立达学院师德标兵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照 片
民 族		政治面貌		职称与职务		
所属学院				学历与学位		
是否有教师资格证						
个 人 简 历						
事 迹 简 介（不超过 300 字，可附页）						

获奖和受 表彰情况	
所在学院 意见	
评选委员会 意见	
备 注	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